

网上超市合同

合同编号: 11N66481394420231601

采购单位(甲方): 广西壮族自治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供货商(乙方): 南宁博品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超市一张网-南宁博品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网上超市项目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超市一张网-南宁博品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电子卖场(网上超市)项目协议书和承诺书,签署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采购标的

金额单位: 元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1	宝克 L003 胶水/液体胶 60g (12瓶装)	宝克/Baok e	L003	品牌:宝克/Baoke,型号:L003,包装规格:12支装	1	盒	20.09
2	八旗山形夹145mm 票据夹/书画夹/报夹/山形票夹/画板夹	无品牌	14.5cm	品牌:无品牌,型号:14.5cm,包装规格:单个装,颜色分类:不锈钢原色	6	个	4.92
3	心相印 H200 盒装抽纸 200抽3盒 纸巾/面巾纸	心相印/Mind Act Upon Mind	H200	品牌:心相印/Mind Act Upon Mind,产品规格:3盒/提,型号:H200	30	提	22.50
4	15mm彩色反尾夹88015 (60只/筒) 长尾夹/燕尾夹/凤尾夹/鱼尾夹/票据夹	无品牌	8556	品牌:无品牌,型号:8556,颜色分类:彩色	15	筒	15.00
5	8012/TL804铁网笔筒 (方) (mz000)	无品牌	8012	品牌:无品牌,型号:8012,颜色分类:黑	3	个	5.58
6	汇星文具 1031方形木笔筒nh000	汇星文具	1031	品牌:汇星文具,型号:1031,颜色分类:如图	8	个	10.03
7	晨光 木纹书写板夹A5深 色ADM929H8	晨光/M&G	ADM92 9H8	品牌:晨光/M&G,型号:ADM929H8,包装规格:单个装,颜色分类:混色	15	个	6.65
8	齐心 B3627 黑色长尾夹 32mm/24只一筒	齐心/Comix	B3627	品牌:齐心/Comix,型号:B3627,颜色分类:黑	10	筒	11.34
9	齐心 B3628 黑色长尾夹 25mm/48只一筒	齐心/Comix	B3628	品牌:齐心/Comix,型号:B3628,颜色分类:黑	10	盒	14.58
10	齐心 B3626 黑色长尾夹 41mm/24只一筒	齐心/Comix	B3626	品牌:齐心/Comix,型号:B3626,颜色分类:黑	5	筒	18.36
11	晨光 100g装橡皮筋财务 用橡胶圈ASC99334	晨光/M&G	ASC99 334	品牌:晨光/M&G,型号:ASC99334,颜色分类:黄	5	筒	9.63
12	得力 77790 人机造型剪刀175mm 黑色防锈处理	得力/deli	77790	品牌:得力/deli,型号:77790,颜色分类:黑	3	把	11.07
13	科记K-245横式台桌签 18*10cm会议牌/桌牌/座位牌/席位牌/台卡/桌面展示牌	科记	04725	品牌:科记,型号:04725,颜色分类:透明, 18*10cm, 两面均可放卡条	15	个	10.66
	蓝月亮 芦荟抑菌洗手液		芦荟抑	品牌:蓝月亮/Blue moon,			

金。同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保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因货物缺陷或乙方服务质量等问题造成甲方或任何人员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有关责任并作出相应赔偿。

4、乙方没有按网上超市协议承诺的价格或优惠率签订合同并供货的，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如有），同时，报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批准按照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其进行处罚。

5、/_____

九、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_____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超市一张网-南宁博品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招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询标纪要、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超市一张网-南宁博品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电子卖场（网上超市）项目协议书和承诺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若本合同约定与前述文件约定不一致的，按照下列顺序予以解释：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的变更或补充协议（如有）；

（2）本合同；

（3）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超市一张网-南宁博品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电子卖场（网上超市）项目协议书和承诺书；

（4）投标文件；

（5）其他合同文件。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本合同一式 两 份，甲乙双方各执 一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_____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广西壮族自治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法定(授权)代表人_

(签字):

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西乡塘区衡阳街道友爱北路51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电话: _

开户银行: _

账号: 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南宁博品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授权)代表人_

(签字):

地址: _

电话: 13978809761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南宁科技支行

账号: 20006801040003423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